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

辽教办〔2019〕134号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高等 职业学校新增专业备案和拟招生专业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学校：

根据教育部职成司《关于做好2020年高等职业学校拟招生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93号），结合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印发〈辽宁省高等学校学科专业结构优化调整方案〉的通知》（辽教发〔2019〕60号），为做好2020年高等职业学校（含举办专科层次学历教育的普通高等学校）新增专业备案和拟招生专业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增专业备案

1. 新增专业备案以《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设置管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的通知》（以下简称《目录》）及2016年以来历年增补专业为依据。

2. 各高职院校应紧密围绕区域产业、行业发展实际需求，注重结合自身的办学优势，重点发展与学校办学定位和特色相一致的专业。鼓励院校申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紧缺和填补空白的专业，重点增设新兴产业相关专业，削减、撤销落后产业相关专业及与院校服务面向定位不相符的专业，提高专业结构与产业结构、社会需求的契合度。按照2018年报省教育厅备案的“一校一策”方案，自主进行专业结构优化调整。

3. 支持高职院校设置服务我省“一带五基地”建设和“五大区域发展战略”相结合的相关专业；支持设置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推进养老服务发展、促进婴幼儿照护服务所急需的家政服务与管理、老年服务与管理、护理（老年护理方向、中医护理方向）、康复治疗技术、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等专业。

4. 对于全省布点较多的会计、电子商务、市场营销、物流管理、旅游管理、学前教育、计算机网络技术、酒店管理、动漫制作技术和汽车营销与服务等专业，不建议增设，避免专业重复设置。

5. 拟新增国控专业的院校，须通过教育部网上服务大厅（以下简称网上服务大厅，网址：zwfw.moe.gov.cn）进行申报，在网

上服务大厅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进行法人注册成功后登陆网上服务大厅，进入行政许可事项“高等学校设置国家控制的高职（专科）专业审批”栏目进行填报，完成后导出《普通高等学校设置国家控制的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申请表》（见附件4），并取得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意见，加盖公章。

二、2020年拟招生专业填报

1. 各高等职业院校通过全国职业院校专业设置管理与公共信息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网址：www.zyyxzy.cn）进行2020年拟招生专业备案。各学校的用户名、密码均与上年一致。通过平台申报的专业将由教育部向社会公布，并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来源计划系统对接，未经备案的专业不得招生。

2. 各学校已经设置的专业，连续3年未招生，学校应及时撤销。

3. 已经教育部同意设置的国控专业点，可直接通过专业设置管理平台填报相关信息并备案。连续三年未招生的国控专业点须按新设国控专业程序重新申请。

4. 专业申报工作相关要求及具体操作程序按照《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设置管理办法》和平台公布的《操作指南》执行。同一专业不同学制的，需要分别申报，申报材料应根据对应学制填写。

5. 2019年经教育部备案并公布的实施专科教育高等学校，由省教育厅在全国职业院校专业设置管理与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先行

开设用户名和密码，再由学校在教育部网上服务大厅注册并提交相关信息。

6. 2020年1月1日至5月31日，各校可通过专业设置管理平台对《目录》2020年增补专业提出建议。

三、材料报送

1. 学校申报新增专业正式文件一份；
2. 《2020年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新增专业汇总表》（见附件1）纸质版和电子版光盘各一份。
3. 《2020年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新增专业方向汇总表》（见附件2）纸质版和电子版光盘各一份。
4. 《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专业设置申请表》（见附件3）纸质版六份和电子版光盘一份。
5. 拟新设国控专业，《普通高等学校设置国家控制的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申请表》（见附件4）纸质版一式六份和电子版光盘一份（含正式公文）。
6. 《xx学院（校）现有专业情况汇总表》（见附件5）纸质版和电子版光盘各一份；
7. 《xx学院（校）停办或撤销专业情况汇总表》（见附件6）纸质版和电子版光盘各一份。

四、时间安排

请各相关院校结合实际，认真做好2020年新增专业备案和拟招生专业平台填报工作。纸质材料截止时间到2019年10月21

日，平台填报截止时间到 2019 年 11 月 28 日。相关材料报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魏连宏 付平

联系电话：13190060381，13840530816

电子邮箱：weilianhong111@126.com

通讯地址：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 46-1 号 邮编：110032

- 附件：
1. 2020 年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新增专业汇总表
 2. 2020 年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新增专业方向汇总表
 3. 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专业设置申请表
 4. 普通高等学校设置国家控制的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申请表
 5. ——学院（校）现有专业情况汇总表
 6. ——学院（校）停办或撤销专业情况汇总表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发布）

辽宁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拟文 2019年10月12日印发
